

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如何？

820件代表建议已办复,近八成“解决采纳”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昨天,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据悉,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共收到代表建议 838 件,其中 24 件由 13 个代表团提出,814 件由 379 位代表提出,提出建议的代表数占代表总数的 45.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838 件代表建议,交由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常

委员会有关工作委员会和办公厅办理 4 件,占 0.5%;交由市人民政府办理 778 件,占 92.8%;交由市高级人民法院办理 21 件,交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 11 件,共占 2.7%;商请中共上海市委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和驻沪部队办理 46 件,占 4.0%。

截至12月20日,838件代表建议中有820件已办复,另有18件仍在办理期限内,尚未办复。在已办复的代表建议中,办理答复为“解决采纳”的652件,占总数的79.5%;“正在解决”的22件,占2.7%;“计划解决”的31件,占3.8%;“留作参

考”的 115 件,占 14.0%。

从上海人大网上公开的数据看,在 838 件代表建议中,有 792 件代表建议内容公开,占代表建议总数的 94.5%;有 434 件代表建议办理结果公开,占代表建议内容公开总数的 54.8%。

上海法院打造多元、便捷、开放的解纷格局

国际商事一站式解纷平台上线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高远

本报讯 记者昨日从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获悉，上海法院国际商事一站式解纷平台已正式上线。

进入“一站式解纷平台”，依次点击“仲裁”-“特色服务”-“电子调查令”，相关申请的信息和材料通过平台从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上海总部（以下简称海仲上海总部）发往了上海海事法院。很快，上海海事法院收到申请，经线上审核后，即在线开具电子调查令，并实时

电子送达至海仲上海总部。

这是通过上海法院国际商事一站式解纷平台办理的首案。该案中，仲裁当事人需要向上海海关调取报关单，海仲上海总部遂应当事人请求通过“一站式解纷平台”向法院申请开具调查令。

“平台的上线是一个‘双赢’之举。”海仲上海总部副秘书长徐飞感慨道，“以前只能通过快递寄送纸质材料的方式申请，来来回回至少花费两三天，现在通过这个平台，只需半天就能够收到调查令，我们的工作效率大大提升，同时

也为当事人带来了更加便利的服务。”

打开“一站式解纷平台”首页后，中英文版的双通道入口即映入眼帘，选择相应的语言后，可以看到诉讼、调解、仲裁、域外法查明、翻译、公证、法律资源库7个服务模块。据介绍，平台建设实现了4个方面的转变升级，一是从各法院零星布局到全市法院共享入口，二是从线下点对点协作到线上一站式运行，三是从提供解纷信息查询到提供解纷申请办理，四是从服务当事人到打通各机构。

第八届上海青少年社工节暨上海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20周年主题活动举行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近日，第八届上海青少年社工节暨上海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 20 周年主题活动在上海市团校举办。

20年前，在市委政法委、团市委的指导下，上海在全国率先开始探索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从零开始做起。本次活动通过“回顾篇：砥砺奋进二十年”“感恩篇：凝心聚力共前行”“期待篇：赓续传承向未来”三个篇章全景式回顾了上海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20

周年的发展历程。

2020年7月，全国首个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领域的省级地方标准《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规范》正式发布，为全国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贡献“上海智慧”；2022年3月，《上海市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正式施行；2023年，《上海市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释义》《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实施指南》相继出台，结合上海市特色和青少年需求，在涉罪未成年人服务规范的基础上，新增针对

一般青少年的服务内容，上海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的制度化、标准化建设愈加完善。

20年里，全市已建立近700人的社工队伍，在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就业帮扶、社会融入、心理疏导、助困增能等方面提供专业服务。今年，全市16个区打造了100间“追光小屋”，切实改善一批困境未成年人的居住环境。青少年事务社工还与受助青少年持续开展“一对一”结对帮扶，提供心理咨询、课业辅导、社区活动等全方位服务。

本市推进医疗机构疾控监督员制度试点工作

各试点区累计遴选并培育专职疾控监督员人才队伍60余人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近日，市卫健委、市疾控中心举办通气会，会上通报了全方位推进医疗机构疾控监督员制度试点，及推动完善本市医防协同、医防融合等有关工作情况。

新的探索性工作,市卫健委、市疾控局选取浦东、长宁、嘉定作为试点,推进疾控专员工作证件、工作制服与装备配置标准全市统一,建设专业信息化监管平台,使疾控专员在线掌握重点环节监测数据,全方位推动试点工作落地落实。

建委、市疾控局编制完成医疗机构疾控专员管理、医疗机构疾控工作评价指标体系、疾控专员培训考核等系列工作制度。各试点区累计遴选并培育专职疾控监督员人才队伍 60 余人,已纳入试点医疗机构共计 170 余家,疾控监督员到点派驻工作全面开展。

三、具体措施

一) 持续深化检察一体化制度创新, 突出系统性

二) 持续深化检察一体化业务协同, 突出实践性

三) 持续深化检察一体化资源共享, 突出互补性

四) 持续深化检察一体化建联建, 突出引领性



长三角示范区检察一体化协作方案合作会签昨天在青浦区举行

记者 王湧 摄

三地会签检察一体化示范区建设行动方案

助力打造“一站式”轻罪治理中心

□记者 胡蝶飞

本报讯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三地检察院将优化跨区域社会治理协同机制，积极探索新型社会治理模式，联合推进轻罪治理工作。同时三地检察院积极参与并助力建设示范区“一站式”轻罪治理中心。

昨天，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检察院协同江苏省吴江区、浙江省嘉善县、安徽省天长市人民检察院共同召开“贯彻落实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精神暨示范区2023年检察工作年会”。这是记者从会上获得的信息。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全面深化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检察协作，会上，青吴嘉三地检察长还会签《关于深化检察协作助力加快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的行动方案（试行）》。（以下简称《行动方案》）

根据《行动方案》，三地检察机关将健全跨区域执法司法制度建设。聚焦三地执法司法标准中存在的差异，积极争取上级党委、检察机关及示范区执委会等部门支持，在法律框架内推动三地司法政策适用标准逐步趋同，充分发挥示范区检察机关在完善执法司法体

制领域先行探路、引领示范、辐射带动作用。

同时，三地检察院优化跨区域社会治理协同机制。积极探索新型社会治理模式，依托政法、府检协同机制，联合推进轻罪治理工作，推动犯罪治理由治罪向治理转变。积极借鉴其他地区跨区域社会治理经验，通过联合开展问题调研等方式，探索跨区域检察能动履职模式，为协同制定出台示范区发展条例贡献检察智慧。

三地检察机关还将深化数据资源共享，推动三地行政执法、刑事司法数据互联互通，联合构建跨区域数字监督应用平台，联合研发各类监督模型，逐步上线符合示范区区域特色的创新应用场景。深化三地大数据监督模型共享推广，优化示范区社区矫正等数据监督平台应用，构建数字协同监督模式。

此外,《行动方案》具体提出要健全跨区域执法司法制度体系、助推科技创新产业创新、深化数据资源共享、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等12点具体措施,旨在进一步深化示范区检察机关职能协同,积极顺应新形势、新要求,聚焦检察一体化深水区,推动更深层次、更宽领域、更高水平的检察协作,为打造生态创新、人文相融合、富有江南特色的跨区域检察事业保驾护航。